

关于对大连蒂艾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273 号

大连蒂艾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蒂艾斯）董事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3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营业收入及应收账款

你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人形机器人及仿生克隆人、人形机器人科技馆门票及相关业务等。2023 年度，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419,465 元，同比增长 464.22%。本期综合毛利率 26.90%，上期综合毛利率-94.03%。

2023 年度，你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41,387,870.32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4.25%，公司前五大客户变动较大，其中第一大客户江西全啸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全啸”）销售金额为 17,093,838.64 元，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6,250,000 元；向新增第三大客户大连未来融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未来”）销售金额 6,905,660.38 元，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3,980,000 元。经公开信息查询显示，江西全啸成立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实缴资本 0 元，参保人数 0 人；大连未来成立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注册资本 10 万元，实缴资本 0 元，参保人数 0 人。

请你公司：

(1) 结合各类业务的具体模式、经营策略、客户开拓情况及应

用场景等，说明本期营业收入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收入增长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2) 结合销售定价、原材料采购单价、成本构成等，说明人形机器人及仿生克隆人销售毛利率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毛利率水平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显著差异；列示人形机器人及仿生克隆人销售业务前五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称、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合作背景、合作内容、交易金额、毛利率、产品应用场景及领域等；并说明你公司与成立时间较短、注册资本规模较小的客户发生大额交易的商业合理性；

(3) 说明你公司门票业务的具体合作模式及主要客户构成，并结合平均游客量、门票价格、门票业务的成本构成及核算方法等，说明本期门票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4) 结合信用政策、收入确认政策、收入形成的时点等，说明前五大客户形成的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收入确认是否谨慎、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或者提前确认收入等情形，并说明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期后回款情况。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公司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执行的审计程序，是否关注到客户的相关异常情况，如何评估和识别相关舞弊导致的错披风险。

2、关于存货与营业成本

你公司存货期末余额 4,165,834.22 元，主要系原材料、在产品及

库存商品；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 47,088,472.19 元。

请你公司：

(1) 分类别列示存货的具体内容，包括名称、数量、金额、库龄、主要存放地点等；

(2) 说明各类业务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如原材料、人工、折旧等金额及在成本中的占比情况，成本构成占比是否符合行业特征；

(3) 说明本期人形机器人及仿生克隆人产量、销量情况，是否均为自主生产，是否已实现量产，并结合生产工艺流程，说明你公司生产场所、生产设备、生产工人等情况是否与产量相匹配。

3、关于主要供应商与预付款项

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8,327,789.37 元，占比 63.45%，前五大供应商中除深圳市宝安区锋康精密机械加工厂外，其他四家均为本期新增主要供应商。公开信息查询显示，第二大供应商深圳市睿智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实缴资本 0 元，参保人数未公布，第三大供应商及第四大供应商注册资本规模较小。

公司预付款项期末账面余额 2,823,485.37 元，账龄 1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余额 556,357.44 元；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余额 1,831,400 元，其中大连腾隆科技有限公司、大连汇联达科技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请你公司：

(1) 说明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变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

与前五大供应商的合作背景、采购内容、采购金额、采购定价等，说明你公司与成立时间较短、注册资本规模较小的供应商发生较大交易的商业合理性，其交易规模是否与其经营规模相匹配；

(2) 结合前五大预付款主要预付对象、采购内容、合同条款中关于预付条款约定、期后到货结算情况等，说明预付款的合理性，并说明你公司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两家供应商同时存在预付款项是否具有商业合理性；

(3) 说明账龄 1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较长时间未结转的原因，是否存在减值风险。

4、关于科技馆及体验店

根据年报显示，你公司现在运营中的 EX 未来科技馆有两处，为大连馆及沈阳馆；EX 未来科技体验店两处，为东莞店与昆明店。2023 年度公司经营场所均是租赁，且为短期租赁。

请你公司：

(1) 说明展厅的主要资产构成及来源（外购或自产产品）、相关资产的账面列报情况；

(2) 说明展厅的投资规模是否与科技馆及体验店实现的收入相匹配；

(3) 说明你公司经营场所采用短期租赁的稳定性，是否存在不能续租的风险。

5、关于其他应收款

你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 2,044,280.21 元，主要系押金及保证金，其中应收沈阳景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景峰”）1,000,000 元，款项性质为保证金，账龄 1-2 年。

请你公司说明应收沈阳景峰保证金的形成原因，账龄 1 年以上未及时收回是否与合同约定相符，是否存在减值风险，是否存在财务资助或者关联方资金占用等情形。

6、关于战略合作协议

2023 年 5 月以来，你公司陆续发布多项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载明签署的协议仅为协议各方根据合作意向，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协议框架下涉及的具体业务，须另行签订业务合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请你公司：

(1) 补充披露 2023 年 5 月以来公司所公告的相关战略合作协议的后续进展、合作现状等，是否已实质签订业务合同并推动业务实施；

(2) 说明是否充分提示风险并就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是否存在利用公告战略合作协议进行造势宣传公司进而误导投资者的情形。

7、关于研发情况

你公司年报披露显示，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智能仿生人形机器人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的高新科技企业。公司坚持关键核心技术自主研发、拓展技术广泛合作的技术创新思路。在大数据应用、虚拟现实、智能算法等方面通过与国内外领先的高校和研发团队合作，EX机器人与清华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大连理工大学、东北财经大学、辽宁省大数据管理与优化决策重点实验室等多所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合作关系，实现了软技术与硬科技的深度结合。

2023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发生额 11,836,895.70 元，同比增长 42.92%，主要构成明细为职工薪酬、原材料、折旧摊销等，未见披露合作研发相关支出。

请你公司：

(1) 说明与研发项目相关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研发项目情况、预算金额、实际投入金额、所处阶段、研发的必要性及预期收益、目前已获取及申请中的专利情况、相关专利对主要产品的贡献程度；

(2) 结合研发人员学历和从业背景、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研发情况等，说明公司核心研发人员是否足以支撑公司的研发需求；

(3) 说明合作研发的主要情况，包括研发项目名称、各项目合作研发权利义务相关约定、费用承担与研发成果权利归属、目前已取得的研发成果等，以及相关会计处理情况；

(4) 说明研发领料的最终去向，是否形成样品及相应库存管理和产品去向，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8、关于政府补助

你公司递延收益期初账面余额 26,028,196.67 元，2023 年新增收到政府补助 13,000,000 元，本期累计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3,135,201.43 元，占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重为 172.76%，你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数。

请你公司：

(1) 说明各项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补助单位、金额、取得依据、到账时间，资产或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政府补助确认依据，政府补助是否附生效条件、计入当期损益或递延收益的会计处理依据；

(2) 说明政府补助占净利润比例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上述政府补助是否具有可持续性，公司经营业绩是否对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存在重大依赖。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8 月 2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4 年 8 月 7 日